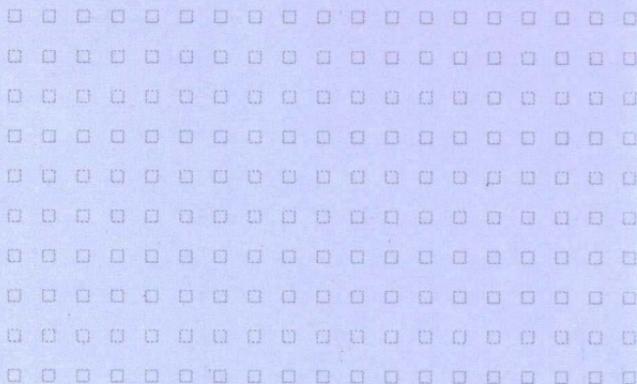


东晋建康城市权力空间

——兼对儒家三朝五门观念史的考察

庞 骏◎著

Dongjin Jiankang Chengshi Quanli Kongjian
—Jiandui Rujia Sanchaowumen
Guannianshi de Kaocha



 东南大学出版社
SOUTHEAST UNIVERSITY PRESS

东晋建康城市权力空间

——兼对儒家三朝五门观念史的考察

庞 骏 著

东南大学出版社

• 南京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东晋建康城市权力空间:兼对儒家三朝五门观念史的考察/庞骏著.—南京:东南大学出版社,2012.9

ISBN 978 - 7 - 5641 - 3451 - 8

I . ①东… II . ①庞… III . ①城市史—南京市—东晋时代 IV . ①K295.3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084983 号

东晋建康城市权力空间——兼对儒家三朝五门观念史的考察

出版发行:东南大学出版社

社 址:南京市四牌楼 2 号 邮 编:210096

网 址:<http://www.seupress.com>

出 版 人:江建中

印 刷:南京玉河印刷厂

排 版:江苏凤凰制版有限公司

开 本:889mm×1194mm 1/32 印张:11.5 字数:316 千

版 次:2012 年 9 月第 1 版 2012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 - 7 - 5641 - 3451 - 8

定 价:39.00 元

经 销: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发行热线:025 - 83790519 83791830

本社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与营销部联系,电话:025 - 83791830

内容提要

本书是关于中国古代都城空间制度方面的基础性研究。主要探讨两个话题：一是对东晋建康都城空间与中国古代都城空间模式之关系进行讨论。从都城规划思想、皇权政治制度、建筑实体空间等三个层面探讨东晋都城的规划特色；并重点解析建康都城中的宫城权力空间的形成、演变过程，揭示古代宫城制度所体现的政治实用、文化象征两大功能。二是探讨中国古代都城权力空间规划特征的成因，尤其是儒家仁政思想下的三朝五门观念的形成、内容、性质，及它所承载的顺天应民终极文化价值等。

全书由序言、正文、余论三部分构成，正文共分四篇。

第一篇探讨都城内外部政治空间。首先，从国家政权控制的角度剖析都城的地位与作用，影响都城规划的思想和原则。其次，指出东晋江南定都的利与弊，它对都城建设、发展的深远影响。再次，从一般的城市物质构成出发，探讨建康都城形制、都城六门制度及空间发展轨迹等。

第二篇对都城内部空间中的核心权力空间——宫城制度进行考察。首先，比较了作为周汉典型政治制度的内(中)外朝制度与汉儒复古《周礼》理想王朝都城模型规划下的三朝五门制度之间的区别与联系，指出其对宫城制度的影响，儒学三朝异于匠师三朝。从现实空间的实用功能和政权的合法性象征物两个层面解析宫城规划的主导思想。其次，从现实实用空间入手，具体考察宫内主要机构尚书、中书、门下三省的空间格局及其变化趋势。

第三篇对另一核心权力空间东宫进行探讨，从东宫的位置和宫内建筑名称、格局了解东宫空间的特征。

第四篇对都城礼制中的郊祀加以重点探讨。

余论对东晋建康城市重要权力空间的特征及成因进行分析。

本书以东晋建康为例，主要探讨了儒学三朝与匠师三朝的异同，分析东晋建康城市重要权力空间的特征及成因。建康都城是统治者实行“仁治”合法性统治工具，儒家礼制理想与王权政治现实交媾的复合产物，体现了形神兼备的城市整体设计理念。

作者简介

庞骏，女，1969年12月出生，北京师范大学历史学博士，东南大学建筑历史博士后。现为上海对外经贸学院会展与旅游学院副教授。研究方向：中国古代建筑历史与文化，城市遗产保护与利用等。曾在《中国史研究》、《史学月刊》、《建筑学报》、《城市规划》等刊物发表论文若干。

目录

序言	1
1. 研究目的与意义	1
2. 几个基本概念界定	4
3. 中国古代的权力空间	9
4. 文献综述	20
5. 当代研究现状	21
1 都城制度	27
1.1 建康都城制度与东晋政权立国江南	29
1.1.1 古代都城形制的制约因素	29
1.1.2 城与国	37
1.1.3 东晋建康都城的选址	55
1.1.4 短暂的江南二都制时代	69
1.2 建康都城形制	76
1.2.1 建康城的历史回顾	76
1.2.2 东晋建康都城形制	88
1.2.3 建康城市空间规模	101
1.3 都城六门制度	112
1.3.1 六门制度	112
1.3.2 都城军政	117

2 宫城制度	133
2.1 宫城形制研究起点	134
2.1.1 一个基本问题：主殿是否南北朝向	134
2.1.2 考古学上的先秦宫城形制	137
2.1.3 西周至唐的内外朝	138
2.2 两汉至南北朝官僚政治制度	148
2.2.1 两汉的中外朝官僚政治制度特点	148
2.2.2 西晋的中外朝	154
2.2.3 北魏的内外朝	157
2.2.4 北齐邺宫三朝之制	158
2.3 东晋宫城形制	163
2.3.1 东晋建康宫城制度	163
2.3.2 微观考察：宫城正南门问题的提出	203
2.3.3 比较：礼制空间与现实政治空间视野 下的宫城正南门	207
2.3.4 南朝建康的中外朝与宫中政治	222
2.4 儒学三朝与匠师三朝	226
2.4.1 儒学观念变迁史下的三朝制度	226
2.4.2 三朝五门与宫城内外的南北空间序列结合 关系	242
2.4.3 外朝空间	261
2.4.4 内朝空间	272
3 东宫城	279
3.1 前朝储君宫室简况	280
3.1.1 西汉储君宫室不固定	280
3.1.2 东汉储君宫室	282
3.1.3 西晋洛阳储宫位置进一步固定在皇宫之东	285

目录

3.2 东晋建康东宫	286
3.2.1 东宫位置变迁	286
3.2.2 南朝的东宫制度	288
3.2.3 东晋东宫主体建筑格局略考	291
3.2.4 东宫官署机构建筑	299
3.2.5 东宫官制发展趋势及特征对东宫官署建筑的影响	310
4 都城郊祀礼仪与礼制建筑	315
4.1 都城礼仪	315
4.1.1 东晋的礼仪制度内容与特点	315
4.1.2 郊坛的起源	317
4.2 东晋郊坛制与礼仪路线	326
4.3 郊坛制度对城市内部交通路线的影响	329
余论	333
1 建康城市权力空间特色形成的儒道政治文化原因分析	333
2 建康城市权力空间特征、影响分析	344
参考文献	347
后记	352
图片目录	356

序言

1. 研究目的与意义

本书是关于中国古代都城制度史、空间史方面的基础性研究。

建康城(今江苏省南京市)是历史上的十朝古都^①,其作为都城历史延续性较强的时期是在六朝,即三国孙吴、东晋、南朝的宋、齐、梁、陈四朝等。六朝在中国封建时代的历史上是一个重要的时期,正如史家公认的那样,六朝时期是中国经济重心开始由北向南转移的转折时期,隋唐的高度繁荣是以江南经济的高度发展为物质依托的。对此现当代史家多有论述,如经济重心南移的时代判断:其开始的时间,就有主魏晋南北朝说。王仲荦在其《魏晋南北朝史》上册专列《经济重心的逐渐南移》一目,认为“南贫北富的情形,已开始在这三百年内逐渐转变”^②。童超指出:东晋南朝时,“全国经济重心开始南移”^③。朱伯康、施

① 本书中所说的建康城是广义的城区概念,不仅指以城墙为界的建康城概念。它包括宫城、都城以及周围石头城、西州城、东府城等城外空间,从空间上看它是由城市建筑、道路和山水等共同构成的一个相互联系的整体。南京的称呼历史上有秣陵、建业、建邺、建康等,孙吴 211 年称建业,西晋 282 年改建邺,西晋末 313 年改建康。

② 王仲荦《魏晋南北朝史》上册,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79。

③ 童超《东晋南朝时期的移民浪潮与土地开发》,《历史研究》,1987(4)。

东晋建康城市权力空间

正康也认为：“由这一阶段开始，中国经济发展的重心逐渐由北方移到南方。”^①张承宗提出西晋时已出现全国经济重心南移的趋势^②。

另一种说法则是，南方地区是这一时期在中原之外形成的又一个经济重心。如张家驹指出：从东晋开始南方经济有了很快的发展，形成一个新的经济中心，但“虽然号称平衡发展，究竟北方还是占着优势”^③。王育民指出：“东晋、南北朝时期，长江流域已形成为一个新的经济重心。也就是说，已形成了南北相互抗衡的局面。”^④宁可等人也认为：“长江三吴一带已经成为我国的一个新经济重心，可以和黄河中下游相比美。”^⑤蒋福亚提出其准确的时间是在宋齐之交，三吴成为新生的经济重心^⑥。概括而言，这些观点认为当时存在着两个经济重心。

总之，六朝时期无论从中国经济地理格局的巨大变迁，还是江南区域经济的发展，都是一个重要的时期。不仅如此，六朝时期，在文化艺术领域也取得了璀璨的成就。但是，由于六朝距今历史较远、加之政治格局上的南方政权被并于北方政权，且大一统的封建王朝的首都多在北方，这使得六朝建康都城史的地位长期没有得到应有的重视。近年来随着江南地区经济的再度崛

① 朱伯康，施正康《中国经济通史》上册，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5：451。

② 张承宗《西晋时期长江流域经济的发展》，《浙江学刊》，1994（2）。

③ 张家驹《两宋经济重心的南移》，武汉：湖北人民出版社，1957：156－157。

④ 王育民《中国历史地理概论》上册，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1985：369。

⑤ 宁可主编《中国经济发展史》第1册，北京：中国经济出版社，1999：477。

⑥ 蒋福亚《论南齐永明年间的和市——兼论三吴在宋齐之交已成为我国封建时代新生的经济重心》，《首都师范大学学报》，1999（6）：11－18。

起和发展，使得更多的人开始以全新的视角关注这一区域，从而把关注的目光也延伸到其繁华之源——六朝时期。

往者治中国古史者必言“盛唐气象”，视唐为中国文化的强盛时期，唐文化确实也给人“忽如一夜春风来，千树万树梨花开”之荦荦大观印象，而其漫长的积淀期则在魏晋南北朝时期，离不开南北文化的共同贡献。正如上世纪陈寅恪先生所指出的那样：隋唐文化的渊源有三，一是东晋南朝，一是北齐，一是北周。东晋南朝是其重要而不可缺少的一源^①。本书的研究对象正是东晋南朝的开篇，再套用一句古诗来形容本书的研究宗旨，则它是对六朝文化如何“随风潜入大唐夜”的前过程揭示。

六朝建康的历史底蕴丰富，本书拟以东晋一朝为考察对象，选择这一短暂时段，则主要出于以下考虑：

1. 东晋是六朝建康的前期，国祚从公元 316 年至 420 年，历运 104 年，比其前朝西晋（265—316 年）的国运还长 43 年。比在建康定都的孙吴国祚（229—289 年）也长。东晋国祚在六朝政权中最长，其国力、军事力量也相对较盛，它的建立、保守江东为后来的南朝政权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东晋在政治上与其前后定都建康的诸多政权又有不同：一是东晋前期典型的门阀政治，后期则存在着由典型门阀政治向秦汉以来定形的皇权政治转化的过程。这种政治格局的转变对东晋以及北朝隋唐都城的建设都产生了深远的影响。二是东晋实为西晋的流亡政权，在当时尖锐的民族矛盾下，东晋百年历史中的统治集团始终自发地担负着“克复神州”、“北伐中原”的政治使命，并以此“自证”其自身政权的正统性与合法性，同时鄙视北方的五胡政权为僭伪或偏霸。南下建国与北伐复国、存汉与灭胡为其双重政治使命，这在政治文化特征上表现出高度的矛盾性。

^① 陈寅恪《隋唐制度渊源略论稿》，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

2. 从中国古都空间演变史的角度看，除了春秋战国的吴、越、楚等南方诸侯国的首都定都于长江以南，秦汉西晋统一王朝的都城均在长江以北，以中原为正。在中国多个经济发展区中，江南经济区的地位在中原政权中的地位一直较低。江南经济区是比较分散、开发较晚的区域。春秋战国时期是江南经济区及其城市群初步发展的奠基时期，“在此基础上，伴随着六朝政治中心的南渐和社会经济区域的大变动，南方出现了第一次大规模的、普遍性的城市兴起与城市繁荣的局面”^①。定都江南是南方地区改变这一态势的重要契机，三国鼎立引起的孙吴江东政权，是又一个将首都建立在长江以南的政权，显示了江南作为政治活动中心的机遇增大，并再次突破了定都中原的都城空间布局模式。由于都城所在为一国之权力枢纽、物力积聚、人才荟萃之所在，建康城市史的发展与这段江南都城史相融合，从而又为这座城市注入了新的历史文化内涵。

2. 几个基本概念界定

2.1 “都城”概念

建康都城是特殊的城市，先说城市概念。“城市”词语概念中国古已有之^②，当代意义的“城市”则是一西方外来词，如何使这一舶来语能与中国古代漫长历史时期形成的城市概念相对应，还需重新进行界定。

在中国古代，“城”和“市”起初是两个不同的概念。据考古

① 傅兆君《论春秋战国时期城乡对立运动的发展与经济制度的创新》，《中国史研究》，1999（04）：36－47。

② 《毛诗·国风》“定之方中”：“定之方中。美卫文公也。卫为狄所灭。东徙渡河。野处漕邑。齐桓公攘戎狄而封之。文公徙居楚丘。始建城市而营宫室。得其时制。百姓说之。国家殷富焉。”（清）阮元《十三经注疏》，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1998。

发现，最早的城市是在原始氏族聚落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一种防御性的堡垒，到距今四千年前后的龙山文化时期，这种城堡已经出现，一般形制较为确定（呈方形或长方形），面积较小。其后的夏商周三代的城市，即便可以称作城市，也是把政治、军事意义放在首位的。因而，可以说：“中国初期的城市，不是经济起飞的产物，而是政治领域中的工具。”^①如果说“城”是防御功能的概念，“市”则是经济贸易、交换功能的概念。市作为服务于城内居民生活的交换场所，并未伴随着中国最早的城而出现。“城市”同时具备明显的经济职能，是社会生产力和交换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它的最后形成约当春秋战国时期。本书所言的城市概念也在这一变革时期之后，城市的经济属性是这以后的城市的重要特征之一，都城也不例外。

根据其政治功能和服务对象，中国古代的“城市”包含都城（特殊城市之一种）和“一般城市”（各级地方性城市）两种。本书探讨的是前者，它除了具有一般城市的内涵外，还具有强烈的政治、文化功能，它是皇权政治时代的权力空间中心和国家政治、文化最高象征体。

2.2 “权力空间”概念

本书主要考察东晋特定时段的建康都城的营造制度和政治权力建筑形制，解释其背后的观念形态如何形成及其对城市本身的影响。

在相关政治文化史的研究中，权力建筑中的“权力”含义，一般是借用政治学的权力概念，权力指的是国家机关依据法和习

^① 张光直《关于中国初期“城市”这个概念》，《文物》，1985（2）：61—67。张光直较早指出，中国上古贵重的青铜礼器、连同礼器上所绘制的神秘的动物文形等，既表明拥有者掌握了神秘的冶炼技术、知识、财富，具有特异的控制力和影响力，又说明作为拥有者的“我”具有沟通人神的特殊本领和禀赋，从而也是一种对权力合法性的论证方式。

惯力量所具有的职权,以及行使这种职权的能力。塔尔科特·帕森斯宽泛地将权力视作“一种保证集体组织系统中各个单位履行具有约束力的义务的普遍化能力”^①。埃米·艾伦指出,尽管“运用权力的能力可能会由于拥有某种重要的资源(金钱、自尊、武器、教育、政治影响力、体力、社会权威等)而增加,但是,这种能力不应当与那些资源本身混为一谈”^②。这种区分意味着上述社会资源不属于“力”的范畴,而是属于“权”的范畴。政治权力在本质上是一种“公”权力,它不能被个人所利用,但在特定社会环境下它也可能被个人支配、利用。

由于资料的缺佚,研究手段的局限,迄今为止学界对唐代以前的都城营造制度并未形成明确而统一的认识。六朝建康都城形制是上自两汉下迄隋唐的关键性制度形成时期,比如众所周知在都城中,在政治上处于最核心地位的建筑空间是宫城,那么,宫城内部政务区、生活区的空间组合究竟怎样?这些宫内办公区域遵循怎样的原则来组织空间?这些都是需要回答的关键问题。

为了有效解决上述问题,本书引入了“权力空间”这一概念,即政治权力与都城物质空间结合后形成的特殊建筑空间,简称权力空间。以此检验中国古代都城、宫廷内的政治运作,并就权力运作和权力空间形式之间的关系能否构建一个可能破解的认知框架进行一些粗浅地尝试。故本书将借鉴政治学与城市空间学的相关理论探讨政治权力与空间的相互关系。

那么,政治空间和权力怎样结合?都城的建筑空间主要是

^① T Parsons. *Sociological Theory and Modern Society*, New York: Free Press, 1967:308. 转引自史蒂文·卢克斯著;彭斌译《权力:一种激进的观点》,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08:20。

^② (美)史蒂文·卢克斯《权力:一种激进的观点》,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08:63。注释1。

权力者的活动空间,因权力者的政治活动而成为特殊意义的空间。权力者的活动有公共活动如执政,也有私人活动如居住休憩活动等。

在西方当代哲学家中,法国西方马克思主义的代表人物、社会学家亨利·列斐伏尔,关于日常生活和空间的理论也许与城市和建筑研究联系得最为紧密。他自20世纪50年代开展了对城市化、城市空间以及建筑理论研究。其理论核心,是生产和生产行为的空间化,用列斐伏尔自己的话说就是:“(社会)空间是(社会的)产品。”^①即空间,在现有的生产模式中作为一种实在性的东西而起作用,它与在全球化过程中的商品、金钱和资本既相似又有明显的区别。首先,空间应当被看做是服务于思想和行动的工具;其次,作为一种生产的方式,空间也是一种控制的、统治的和权力的工具;另外,空间并没有被完全控制,它能够形成各种边缘化的空间。这是他对资本主义时代中的空间的表现和作用得出的结论。在他的空间的生产理论中,空间可分为三个互不分离、同时存在的维度,即物质性空间、表象化空间、再现性空间等,人类主体是一种独特的空间性单元^②。

列斐伏尔批判了将空间仅仅看做是社会关系演变的静止“容器”或“平台”的传统社会政治理论,指出空间在历史发展中产生,并随历史的演变而重新结构和转化。承载人们活动的人文空间就是物质对象的一种社会秩序。

另一位哲学家米歇尔·福柯关于权力空间的理论研究更具启迪意义。福柯指出:“空间在任何形式的公共生活中都极为重

① (法)亨利·列斐伏尔《空间:社会产物与使用价值》,引自包亚明主编《现代性与空间的生产》,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2003:48。

② 汪民安《空间生产的政治经济学》,《国外理论动态》,2006(1):46-52。

要；空间在任何的权力运作中也非常重要。”^①他所创造和使用的研究方法极具个人特色。在其权力空间化理论中，虽然“空间”并非城市或建筑学中所谈论的物质“空间”，但这两者之间却也象征性地存在着联系。他的“空间”有范围、作用力等的涵义。他所描述的“人”是历史文化的产物，权力产生知识，所有人都处于权力之中，权力无所不在，它充满了整个“空间”。这是怎样的一种空间呢？它是无形的，却也是无所不在，它同样又是一种社会结构，是历史文化的产物。因而此“空间”还有“领域”的意思，可用“领域”代替。其“权力空间”即权力的领域、范围。

本书的权力空间与福柯等当代后现代哲学语境下的“权力空间”既有区别也有联系。后现代语境下的权力空间是“对居住者发生着作用”、“控制着他们的行为”，并“对他们恰当地发挥着权力的影响”的诸多领域。福柯所指的权力不仅仅是指国家、专职机构等的权力，更多的是指策略、机制、技术、经济乃至理性所造成的权力，即塑造人的“规训权力”。福柯认为，权力空间作为一种强力意志、指令性话语和普遍的感性力量，存在和作用于人类社会的一切领域，具有服务、影响、操作、联系、调整、同化、异化、整理、汇集、统治、镇压、干涉、反抗和抵触等多种功能属性。在现实世界，无论是工厂、学校、军队、监狱，还是惩罚、规训，或科学技术、意识形态、宗教信仰、文化习俗，以及知识和真理，都渗透着无处不在的权力^②。福柯在《规训与惩罚》一书中，阐述了现代社会存在的新型权力——知识共生结构的观念：权力产生于知识，知识也可以转化为权力，权力通过知识改变服从于它的人，从而塑造出适合权力使用的“驯顺的肉体（Docile bodies）”即“人”。这就是新型权力统治的目的。福柯还认为，

^① （法）米歇尔·福柯著；刘北成，杨远缨译《规训与惩罚》，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7：29。

^② 张之沧《福柯的微观权力分析》，《福建论坛》，2005（5）：47－52。

人类在知识结构中追求统一规律的过程与在权力结构中追求行为规范化的过程是同步的，二者之间具有陈陈相因的关系。在其宏阔的政治哲学中，权力是他对资本主义时代的解释，在权力的无所不在的影响下，物质空间成为权力施展魔力的物质形式而已。因此，笔者以为物质的空间，不过是福柯所剖析的“权力空间”理论之冰山一角。而本书的权力空间是作为主体活动场所的政治活动空间，人是主体，空间仍是客体；福柯的权力空间则包括了广泛的权力影响力，权力反居主体，权力操纵着人，“人”是权力运作的工具^①。可见，后者的概念比本书的概念大。而且，本书的“权力空间”具有物质的、政治制度的、文化象征的多层次属性，研究起点是物质态的空间，这与福柯空灵的、抽象的空间也大不同。

3. 中国古代的权力空间

3.1 中国古代权力的属性：私权力还是公权力？

首先，权力的属性是私还是公？德国学者哈贝马斯在这一问题上有进一步精辟的论述，在其《公共领域的结构转型》一书中提出“公共空间”概念，用以表达资本主义民主产生的社会基础与社会结构^②。并展开了权力空间的属性问题的哲学研究。哈贝马斯说：

所谓“公共领域”，我们首先意指我们的社会生活的一个领域，在这个领域中，像公共意见这样的事物能够形成，它是世纪末作为私人领域的市民社会向作为公共权力领域的国家政府争取权力的中间领域，是一个私人集合而成的公

^① 当然，福柯所说的“人”并非真正的“人”，也并非指“人性”，而是指那种抽象出来的、无条件的、纯粹的人的观念。

^② (德)尤尔根·哈贝马斯著；曹卫东译《公共空间的结构转型》，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1999：6。